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(临时) 会议审议通过,公司决定于2025年7月23日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 路162号新华都大厦北楼7层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会议有关事项如下: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会届次: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
- 2、股东会的召集人: 公司董事会
- 3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: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 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。
 - 4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:

现场会议时间: 2025年7月23日(星期三)14:30;

网络投票时间: 2025年7月23日;

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 23日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 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7月23日上午9:15至2025年7月23日下午 3:00。

- 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: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- 6、会议的股权登记日: 2025 年 7 月 16 日(星期三)。
- 7、出席对象:
- (1) 截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; 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, 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(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)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 网络投票。

- (2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- (3)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。
- (4)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。
- 8、现场会议地点: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62 号新华都大厦北楼 7 层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				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		
1.00	《关于增加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	√					
2.00	《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	√					
3.00	《关于修订〈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√					
4.00	《关于审议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√					
5. 00	《关于审议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√					
6. 00	《关于审议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√					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(临时)会议审议通过、议案 1 至议案 3 经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(临时)会议审议通过,具体详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于 2025年7月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议案1、议案3至议案5为特别决议议案,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(包括股东代理人)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/3以上通过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的要求,公司将就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(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上市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)的表决单独计票。

三、会议登记等事项

- 1、登记方式:
- (1)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,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;由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的,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、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- (2)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;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应持有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、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。
 - (3)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。
 - 2、登记时间: 2025年7月17日上午9:00-12:00, 下午14:00-17:00。
- 3、登记地点: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62 号新华都大厦北楼 7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。
 - 4、会议联系方式:

电话: 0591-87987972 传真: 0591-87812085

邮编: 350003 联系人: 郭建生、杨秀芬

电子邮箱: info@nhd.com.cn

5、其他事项:

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,与会者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四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会上,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(地址为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)参加投票,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(临时)会议决议;
- 2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。

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七日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、网络投票的程序

- 1、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:投票代码为"362264",投票简称为"华都投票"。
- 2、填报表决意见。

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,填报表决意见: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3、股东对提案重复投票时,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。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- 1、投票时间: 2025 年 7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,即 9:15-9:25,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。
 - 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

- 1、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3 日 (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)上午 9:15,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3 日 (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)下午3:00。
- 2、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,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,取得"深交所数字证书"或"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"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- 3、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,可登录 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2:

授权委托书

		备注	表决意见			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	同意	反对	弃权	
非累积投票提案						
1.00	《关于增加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	4				
2.00	《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》	√				
3.00	《关于修订〈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4				
4.00	《关于审议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√				
5.00	《关于审议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√				
6.00	《关于审议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√				

注:股东应决定对审议事项在相对应的"同意"或"反对"或"弃权"栏目内填上"√"号。投票人只能表明"同意"、"反对"或"弃权"一种意见,涂改、填写其他符号、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,按弃权处理

委托人签名(签章):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(营业执照号码):

委托人股东账号: 委托人持股数额:

受托人签名: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:

委托日期: 年 月 日

有效期限: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(注: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、复印件及照此格式的签名件均为有效。法人股东需加盖公章)